

关于成立长春吉电氢能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根据公司发展建设加氢站、先进技术制氢应用、液态有机储氢等项目需要，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——长春吉电氢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金 5,000 万元。

2. 2021 年 1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以 9 票赞同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长春吉电氢能有限公司议案》。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尚需在当地工商部门进行注册登记。

3.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出资方式：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。

2.标的公司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长春吉电氢能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）

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业务范围：加氢站投资建设及运营、氢气制取、氢气采购及销售、风力及光伏发电、氢气储运技术开发及应用、氢气储运设备开发与制造、加氢设备制造、电解制氢设备制造、氢能产业项目开发及投资业务

等。（具体业务范围以审核机关核定为准）

注册资金：5,000 万元。

注册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中韩示范区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.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，开发建设吉林省氢能全产业链项目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发展氢能产业布局。

2.对公司的影响

通过在中韩（长春）示范区成立全资子公司，有助于加快推动公司氢能产业发展步伐，提高公司在国内氢能行业的影响力。

3.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

主要风险：国内氢能产业刚刚起步，氢能市场正处于培育期，短期内氢能市场盈利不足。

应对措施：争取政府支持，出台相关政策（资金、应用场景等），培育氢能产业市场，提升盈利空间。

四、其他

1.本次公告披露后，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。

2.备查文件目录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